

证券代码：300656

证券简称：民德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0-057

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0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7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源熊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公布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4、2020-055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此专项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

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同日公布的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58)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; 反对0票; 弃权0票。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, 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, 能满足公司2020年度相关审计的要求。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同日公布的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59)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8月27日